

**【征求意见稿本】**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

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

# 公开招标文件

（政采云电子标，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编号：WQ2025176-ZFCG039

采购单位：武义县教育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月

#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项目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六章 采购合同（范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部分）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根据武义县政府采购计划书\_\_批准，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_\_月\_\_日 9:00 时（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WQ2025176-ZFCG039

（二）项目名称：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

（三）预算金额（元）：2220000.00

（四）最高限价（元）：2220000.00

（五）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  
数量：1 批

预算金额（元）：222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六）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所有合同义务履约完毕为止。

**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即所有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承诺函或相关依据。**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

型企业）。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一）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_\_月\_\_日投标截止时间前，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地点（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三）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注册咨询电话：95763；注册流程见网址：<https://www.zcygov.cn/luban/ruzhu/sjzc>）。供应商应当按照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采购文件。未按照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不得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如未在“政采云”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在参加投标前应随时关注项目的更正公告情况，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项目变更情况造成无效投标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本项目为在线电子招、投标项目，不再提供纸质版采购文件。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一）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_\_月\_\_日 9:00（北京时间）

（二）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本项目采用在线投标方式，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规定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至政采云平台）

（三）开标时间：2025 年\_\_月\_\_日 9:00（北京时间）

（四）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开标大厅（本项目采用在线解密的方式开启投标文件，供应商自行关注政采云平台开标评标过程及结果），评标地点：武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武义县武阳中路 2 号建行大楼 13 楼）。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 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

号）已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2022 年 2 月 1 日和 2022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二）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三）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一）采购人信息

名称：武义县教育服务中心

地址：浙江省武义县茶城二路 88 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汤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5057829545

质疑联系人：\_\_\_\_\_

质疑联系方式：\_\_\_\_\_

### （二）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金华市玉泉东路 288 号 3 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郑玉婷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9-82583386

质疑联系人：金雅珍

质疑联系方式：0579-82583380

### （三）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武义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地址：武义县温泉南路 100 号 502 室

联系人：裘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9-87646372

**八、电子标系统咨询：**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九、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提示：**

为扩大政府采购金融服务面，除政采云网上金融服务合作银行外，金华市范围增加线下合作银行三家，具体信息如下：

中国建设银行武义支行 联系人：徐浩

联系电话：17858158909/0579-87622385

金华银行文创支行 联系人：姜峰

联系电话：13905792828/0579-82479020

浙商银行金华分行 联系人：朱晨祥

联系电话：15857978811/0579-82999581

**十、企业信用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省财政厅、浙江银监局、省金融办制定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所称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投标人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投标人可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栏目了解相关信息。供应商可以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首页的“浙江政采贷”模块进入申请，还可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首页的“金融服务”模块进入申请。

## 第二章 招标项目需求

以下要求为项目基本要求，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供准确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配置）；有明确标准号要求的，出现新标准时则按新标准执行。其中带“▲”号条款为实质性必须满足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作无效投标；其他为一般性指标，不满足则作相应扣分。本项目谢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学生用本”。**

### 一、项目概况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预算金额	规格与要求
1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 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	1 批	222 万元	详见本章
备注：1. 最终数量以实际采购数量为准。 2. 本项目以下浮率进行报价，实际结算金额=中标单价*实际数量（采购人不保证服务期内的最低供货数量和结算金额）。				

### 二、采购货物需求一览表及基准单价

类别	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基准单价 (元)	
学生用本 <b>【核心产品】</b>	中学	笔记本（双线）	本	1.00	
		练习本（单线）	本	1.00	
		几何本	本	1.00	
		作文本	本	1.00	
		英语本	本	1.00	
	通用	美术本	封面、封底 120 克胶版印刷纸四色彩印，内芯 20 张 100 克铅画纸，规格 26.0*18.4cm。	本	1.30
		毛笔书法本	封面、封底 120 克胶版印刷纸四色彩印，内芯 20 张 35 克机制书画纸，规格 26.0*18.4cm。	本	1.10
	小学	数学本	封面、封底 120 克胶版印刷纸四色彩印，内芯 20 张 70 克，规格 14.8*21.0cm。	本	0.65
		笔记本（双线）		本	0.65
		作文本		本	0.65
		方格本		本	0.65
		田字本		本	0.65
		拼田本		本	0.65
拼音本		本		0.65	
英语本	本	0.65			
备课笔记	98 张 / 本	16 开 19cm×26cm	100g 牛皮纸 70g 书写纸	本	6.00

听课笔记	48 张 / 本	32 开 19cm×13cm	100g 牛皮纸	70g 书写纸	本	2.5
工作笔记	80 张 / 本	32 开 19cm×13cm	100g 牛皮纸	80g 双胶纸	本	4.50
工作笔记	80 张 / 本	64 开 13 cm×9.5 cm	100g 牛皮纸	80g 双胶纸	本	3.00
签头纸	100 张 / 本	16 开 19cm×26cm		70g 双胶纸	本	5.00
文件头	1 张	16 开 19cm×26cm		80g 双胶纸	张	0.12
签头纸	100 张 / 本	32 开 19cm×13cm		70g 双胶纸	本	2.50
成绩单	1 张	A4 开 29.7 cm×21 cm		100g 双胶纸	张	0.25
高中毕业生登记表	10 页 / 本	16 开 19cm×26cm		80g 双胶纸	本	1.20
初中生成长记录册	8 页 / 本	16 开 19cm×26cm		80g 双胶纸	本	1.00

▲说明：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基准单价”为本次招标单项最高控制价，报价时采用下浮率的方式，报价只允许出现一个下浮率（此下浮率为整体下浮率，即中标单位在清单中每样产品都须按照此下浮率来供货，并根据学校实际数量进行结算），否则投标无效。中标单价=基准单价\*（1-中标下浮率）。

### 三、相关技术要求

（一）学生用本封面/封底：用纸技术指标应符合要求。

指标名称	定量	要求
120g 胶版印刷纸	≥115g/m <sup>2</sup>	本色纤维浆为主要原料生产的胶版纸，荧光性物质（波长 254 nm 及 365 nm）显阴性。

（二）学生用本与教师用本内芯：毛笔书法本采用机制书画纸，美术本采用铅画纸，其他全部使用以本色纤维浆为主要原料生产的书写用纸。

指标名称		要求	单位
定量	本色纤维浆为主要原料生产的书写用纸	70g	g/m <sup>2</sup>
	机制书画纸	35.0	
	铅画纸	100	
施胶度	本色纤维浆为主要原料生产的书写用纸	≥0.75	mm
抗张强度（纵向）		≥3.00	kN/m
耐折度（横向）		≥5	次

不透明度		$\geq 88.0$	%
平滑度 (正反面均)		$\geq 20$	s
吸水性	机制书画纸	18~30	mm/60s
	亮(白)度	70.0~80.0	%
尘埃度	$\geq 0.2 \text{ mm}^2 \sim 0.5 \text{ mm}^2$ 的尘埃不多于	60	个/ $\text{m}^2$
	$> 0.5 \text{ mm}^2 \sim 1.5 \text{ mm}^2$ 的尘埃不多于	2	
	$> 1.5 \text{ mm}^2$ 的尘埃	不应有	
	铅(Pb)	$\leq 3.0$	mg/kg
	砷(As)	$\leq 1.0$	mg/kg
	荧光性物质 (波长 254 nm 及 365 nm)	阴性	——

(三) 油墨要求：内芯油墨采用水性油墨。胶印油墨应符合 HJ 2542-2016 的要求。

#### (四) 成品要求：

##### 1. 印刷要求：

(1) 封面/封底印刷内容应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要求，且适合学生年龄特点，印刷厂家不得在页面上擅印除指定内容外的其他任何广告内容。

(2) 作业本内芯格线颜色宜选用浅绿、浅蓝、浅灰、浅红色等浅色系颜色。

(3) 毛笔书法本、美术本除外内芯格线应正反两面印刷；毛笔书法本内芯格线应单面印刷，采用加垫套格的不印刷内芯格线；美术本可不印刷内芯格线。

(4) 作业本的油墨覆盖应简单少量，不应过度印刷。

(5) 内芯不应有缺页、破页、散页、倒页、折页、白页，无格线作业本对白页不作要求。

(6) 格线印刷墨色应均匀一致，线条清楚，无重影、断线、模糊、漏印，无明显脏迹；格线应平行于纸张的边缘，整齐、统一。

(7) 作业本封面/封底彩色印刷套印误差 $\leq 0.2\text{mm}$ ，内芯每单张正反面的行线、竖线应对齐，两面对线误差 $\leq 0.5\text{mm}$ 。

2. 装订要求：所有簿册统一缝线装订；教师用本除签头纸胶头，其他胶装。成品应装订牢固、平整，裁切偏斜误差 $\leq 1.0 \text{ mm}$ ；线装本线距应均匀一致，无浮线、断线、散线现象。作业本成品规格应与标准要求一致，最大尺寸偏差不超过 $\pm 1.5 \text{ mm}$ 。

#### (五) 安全卫生：

1. 作业本危险锐利尖端：作业本的切边应整齐，不应出现毛边、锯齿边，避免因纸张锋利而划破手指。

2. 可迁移元素最大限量：作业本封面/封底及内芯印刷部分的可迁移元素最大限量

应符合 HJ 572—2010 中 5.2.2 的规定。

3. 溶剂残留量：作业本封面/封底及内芯印刷部分的溶剂残留最大限量应符合下表规定。

作业本封面/封底及内芯纸张印刷部分的溶剂残留最大限量值规定

指标名称	要 求	单 位
溶剂残留总量	≤5.0	m g/m <sup>2</sup>
苯类溶剂	不得检出	——

4. 荧光性物质：作业本内芯纸张的荧光亮度应符合 GB 40070—2021 的相关要求。

5. 封面/封底的脱色程度：经脱色试验后，浸泡液不得染有颜色。

#### （六）标识、包装、运输、贮存

1. 标识：产品的封面或封底上应有产品名称、商标、制造厂名、企业地址、规格尺寸、内芯张数、采用 标准编号等标志，外包装箱或产品合格证上应有生产日期以及产品等级。

2. 包装：产品的外包装应牢固、整洁，按 GB/T 6543 的有关规定执行。有特殊需要时，由供需双方商定。

3. 运输：产品在运输途中，应保持清洁、干净、轻装、轻卸，严禁日晒、雨淋。

4. 贮存：产品的贮存库内，应保持干燥、通风、防火、防潮。

#### 四、商务要求：

##### （一）合同签订：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2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无故不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结果，采购人有权在其他有效投标单位内按序重新确定中标人。

##### （二）质量要求：

1. 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制作的合格产品，**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 QB1437-2023《课业簿册》标准。**

2. 产品交货后，采购人如对产品材质或质量有疑问的，有权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产品相关问题进行检测，无论检测结果如何，检测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供应商在报价时应考虑其中的风险因素。

3.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如运输、安装、调试、检测、税金等所需的任何费用。

##### （三）交货时间和地点：

1. 交货时间：每学期开学前半个月，合同期间根据学校的需求，及时供货并提供服务。

2. 交货地点：武义县各中小学校。

##### （四）验收要求：

1. 中标人与采购学校（单位）直接联系，中标人将簿册运至指定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当场负责验收，并在验收单上签字。中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应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相关条款等规定（且印刷所用纸张必须不低于封样纸张），中标人必须在验收现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验收如产生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2. 采购人有权对所有采购的簿册随机抽取并请质检部门组织专家进行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支付），如发现有一样不合格，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 **（五）售后服务：**

1. 中标人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且有完善的售后服务能力。

2. 印刷品由于印制产生质量问题时，中标人应在接到通知后 6 小时内作出响应，并进行更换或退货，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 中标人如未按要求进行响应，采购人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风险和费用全部由中标人承担。

#### **（六）特别说明：**

1.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按采购需求规格技术要求送货到校，逾期不送达影响学校开学的，取消中标供应商资格。

2. 中标人供应的货物中发现以次充好，质量不符合采购需求的取消中标供应商资格。

3. 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供应标外货物，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向采购人供货，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取消中标供应商资格。

#### **五、付款方式：**

中标人将发票、发货清单、验收单送到武义县教育服务中心盖“集中招标采购”印章，并向各学校办理支付手续后，申请支付货款。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
2	招标内容	见第二章招标项目需求
3	采购计划书号	武义县政府采购计划书（____号）
4	政策扶持	<p>1. 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单位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项目相关情况如下：</p> <p>（1）项目预算（最高限价）：2220000.00 元</p> <p>（2）项目属性：①<b>货物类</b>（①货物类/②服务类/③工程类）</p> <p>（3）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b>工业</b>”。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具体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现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业服务业和其他未列明行业等十六类。）</p> <p>（4）本项目 <u>是</u>（是/否）属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p> <p>（5）上述第 4 项中确定为“是”的采购项目，预留份额通过 <u>①</u> 措施进行： ①将采购项目整体或者设置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辅料、配件、安装耗材等不作评价）； ②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 <u>    </u> / <u>    </u>（比例）； ③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 <u>    </u> / <u>    </u>（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p> <p>（6）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u>10</u>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对于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u>4</u>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p>

		<p>审。</p> <p><b>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标项，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b></p> <p><b>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强制采购政策：</b>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强制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b>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用于本项目的承诺书</b>”，否则无效。（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详见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a href="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2/t20190213_11628855.htm">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2/t20190213_11628855.htm</a>】； 【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a href="http://www.ccgp.gov.cn/zcfg/bwfile/201904/t20190403_11853998.htm">http://www.ccgp.gov.cn/zcfg/bwfile/201904/t20190403_11853998.htm</a>】。</p> <p><b>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优先采购政策：</b>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公布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优先采购品目的，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注：本项目执行最新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 【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a href="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2/t20190213_11628855.htm">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2/t20190213_11628855.htm</a>】； 【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a href="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3/t20190330_11833800.htm">http://www.ccgp.gov.cn/zcfg/mof/201903/t20190330_11833800.htm</a>】； 【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a href="http://www.ccgp.gov.cn/zcfg/bwfile/201904/t20190403_11853998.htm">http://www.ccgp.gov.cn/zcfg/bwfile/201904/t20190403_11853998.htm</a>】。</p>
5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不统一组织。
6	履约担保	不需要
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8	转包与分包	不允许

9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10	投标文件的形式	投标人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11	投标文件的编制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12	投标文件的组成	由“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个部分组成。 <b>“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不得包含报价信息，否则为无效投标。</b>
13	投标文件的盖章	投标文件中所涉及的加盖公章均采用 CA 电子签章。
14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本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如果投标单位没有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涉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内容，投标单位可以线下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
15	投标文件份数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2. 中标人在评标结束 3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与政采云系统上传文件一致的完整（“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纸质投标文件三套（需装订好），供采购人项目存档用。 <b>纸质投标文件邮寄或递交至代理机构现场。收件信息如下： 接收单位：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金华市玉泉东路 288 号 3 楼，接收人：潘艳萍，电话：13285899972。</b>
16	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包含报价信息，否则为无效投标）。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17	投标文件加密解密	1. 开标后，采购组织机构将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授权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其投标文件按拒收处理。
18	注意事项	1. 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为最新版本，旧版本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2. 请务必确保投标文件制作时所用的 CA 锁与投标文件解密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
19	评标委员会的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

	组建	成，成员为 5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类专家不得少于总人数的 2/3；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按相关规定从专家库中抽取。
20	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详见第四章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21	投标人信用查询	信用记录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 信用信息查询时点：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 2. 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招标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5. 联合体成员任意一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	合同备案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2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送至采购代理机构上传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备案，并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23	合同履行管理	1.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依法加强对合同履行进行管理，并在中标单位服务、项目验收等重要环节，如实填写《合同验收报告》，并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验收过程中遇到的问题。 2. 验收合格后将验收报告上传政采云系统公开公告（也可将验收报告发送至代理机构 77254778@qq.com 邮箱，由代理机构上传后公告）。
24	其他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 号）第六条规定接受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且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接受其独立参加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25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照招标公告、招标项目需求、投标人须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约定不一致的，以逻辑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约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负责解释。
26	相关费用	1. 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过程中产生的费用。无论何种因素导致采购项目延期开标、废标（流标）、投标人未中标、项目终止采购的，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供应商投标费用。 2. 投标人在投标、合同履行过程中必须做好安全保障工作，不因项目

	<p>实施而危及自身及第三方人员、财产安全。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由中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损失。</p> <p>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人民币 15000 元计收，由代理机构向中标单位收取，收取时间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供应商可通过电汇、转账方式交至以下银行账号：0188990019001294，收款单位（户名）：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金华银行营业部；行号：313338000017。</p> <p>4.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5 号）文件，因中标人原因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中标人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被取消中标资格，重新组织招标的，须正常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p>
--	--

## 一、总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

### （二）定义

1. “采购人”系指本次服务的购买单位武义县教育服务中心（含实际使用单位—各学校）。
2. “投标人”系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也称“供应商”）。
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组织单位金华市万全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4.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由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备品备件、工具、使用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相关服务及应尽的其他义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人必须满足，否则为无效投标。

###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 （四）投标委托

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具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六）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为法定代表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投标授权代表为非投标单位人员的需提供说明。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相关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5. 本次招标采取开标后资格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各投

标人的投标资格按公开招标公告中要求的条件进行审查，并出具审查结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保证所有获取文件的投标人都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6. 本项目为货物类项目，设置核心产品为学生用本。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中同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7.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本项目采用在线投标响应方式，执行《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10 号）等相关规定。

9. 本项目在线开评标进行时，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需自行关注平台提示信息，期间如有发出“询标/澄清函”等相关线上函件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逾期/错过回复时间，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七）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但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位置：“首页—下载专区—质疑投诉模板”。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A.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采购人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 3. 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 二、招标文件

###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招标项目需求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第四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六章 采购合同（范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部分）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如有）

###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参加投标即是对本项目招标文件各项条款的认可。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可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招标文件公告期届满后获取的以公告届满之日起计）起 7 个工作日内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若影响投标文件制作且距离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时，投标截止时间将相应顺延，并在原公告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因其他紧急情况影响本项目正常招标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

将于投标截止日期 5 天前在原公告网站上发布通知。各投标人应主动关注投标项目的更正公告等情况。

2.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内容为准。

3.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原公告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三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资格文件，第二部分为商务技术文件，第三部分为报价文件。

#### （一）资格文件的组成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料：
  - （1）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材料（根据项目要求提供；无要求的可不提供）；
3. 符合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的材料（根据项目要求提供；无要求的可不提供）。

**【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查询留证为准，供应商可不提供。】**

#### （二）商务技术文件的组成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法人本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时无须提供授权）；
2. 投标声明书；
3. 投标人基本情况（如企业简介，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专业能力，企业荣誉，拥有相关认证情况等等）；
4. 2023 年 9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具备的同类项目业绩，提供业绩清单及合同复印件；
5. 生产及服务能力（如拥有的设施设备情况，实施人员团队配置情况）；
6. 技术/商务响应表（针对“招标需求”所列的技术参数条目及商务条款，逐一说明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等响应情况）；
7. 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各项：
  - （1）产品配置清单；
  - （2）选材及制作、交货方案、保证质量的控制措施等情况；
  - （3）及时供货的实施方案情况；

- (4) 对簿册未达到印刷要求及退、换、未到货的解决方案；
- (5) 售后服务承诺书及质量保证书；
- (6) 本地化服务能力情况；
- (7) 应急响应情况；
- (8) 验收方案或建议情况；

8. 簿册品质保障；

- (1) 油墨及油墨辅料等的品牌、主要参数等质量情况；
- (2) 印刷辅料、装订材料、包装材料等的质量情况；
- (3) 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提供学生簿册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检

部门（机构）检测合格的检验报告；

9.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结合评分细则提供]。

**（三）报价文件的组成**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四）投标报价

1. 本次招标的投标报价以下浮率方式报价，投标单位应在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中明确本次投标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产品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等一切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如有缺漏项，也将被视为投标优惠，已包含在总价范围内。

3. 投标人的报价一旦确定就不再更改。投标人的报价如有缺漏项，也将被视为投

标优惠，已包含在总价范围内。结算时，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价格。

**▲4. 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禁止行为清单指引（一）“供应商行为禁止类”之“影响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行为”第 5 条：供应商不得进行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恶意报价。本项目供应商的报价若低于项目预算 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并在项目评审前准备好报价核算、报价明细、报价说明等材料，以备评审专家核查。**

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 10%。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也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投标人没有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的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招标文件，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五、投标文件的签章

（一）投标文件的签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CA 电子签章操作指南详见《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zjjcmspublic.oss-cn-hangzhou-zwynet-d01-a.internet.cloud.zj.gov.cn/jcms\\_files/jcms1/web2760/site/attach/-1/2209231954378197715.pdf](https://zjjcmspublic.oss-cn-hangzhou-zwynet-d01-a.internet.cloud.zj.gov.cn/jcms_files/jcms1/web2760/site/attach/-1/2209231954378197715.pdf)）。

## 六、投标文件的形式及份数

（一）投标文件的形式及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 七、投标

（一）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 （四）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 八、开标

#### （一）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二）开标流程

1. 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其投标文件按拒收处理。

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开启资格文件，进入资格审查环节，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单位代表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具体见本章节“投标人资格审查”相关规定。

3. 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及商务技术评审；

4. 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的符合性等进行审查核实。投标人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投标人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评审结束后，公布采购结果。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 （三）投标人资格审查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开启资格文件，进入资格审查环节，采购代理机构或者采购单位代表人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人员对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1.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审查材料不全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无法

证明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时，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进行后续评审。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投标人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 九、评标

（一）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政采云系统随机抽取）和采购人代表共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采购人代表占评标委员会总人数不超过 1/3）。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 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推荐不超过 3 个中标候选人，即：有效投标人为 3 家时，推荐 1 个中标候选人；有效投标人为 4 家时，推荐 2 个中标候选人；有效投标人为 5 家及以上时，推荐 3 个中标候选人）。

4.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综合得分相同，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同，则以政采云系统记录的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排序在前面的优先。

5. 向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二）评标应当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1.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或 CA 电子签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未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的；

（5）供应商递交两份或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6）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付款方式、质保期、适用法律法

规、标准、税费等其他内容；

(7) 存在串标、抬标或弄虚作假情况的；

(8) 参与本项目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9) 供应商的资格文件或者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10) 供应商在线制作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金额与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绝按招标文件要求接受此调整的；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或出现重大偏差）。

5.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可能造成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①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从同一 IP 地址上传的；

②不同供应商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相同的；

③不同供应商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计算机硬盘序列号相同的；

④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且无法合理解释的。

6.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投标文件；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相同连续 20 行以上或者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招标文件中复制粘贴而来的除外）。

7. 本次采购，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将作废标处理。

8.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后发现价格、数量有误，其投标价将按下述原则处理：

(1) 任何有漏去一些小项货物或服务的投标将被视为其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价格不予调整。

(2) 任何有多报一些小项工程或货物的投标其投标价不予调整，如果该投标人中标，则合同价格必须为核减掉多报的一些小项工程或货物后的价格。

(3) 对于计算错误的其投标价格不予调整，如果该投标人中标，如其投标价格计算错误导致多报者合同价格予以据实核减，少报者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4) 对于计算错误，多报或漏报的一些小项工程或货物、服务的仅仅为非实质性

重大偏差范围内的偏离，并经过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为细微偏差，评审时其投标价不予调整。

(5)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6)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7)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8)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11.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评标委员会不得通过询标使投标人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内容本身，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1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

14. 评标委员会对未中标的供应商不作解释。同时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规定，本项目公布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报价得分和综合得分。

### **（三）评标纪律**

1. 评审专家必须公平、公正评审，遵纪守法，客观、廉洁地履行职责。

2. 评审专家在评审开始前，应关闭并上交随身携带的各种通信工具。

3. 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未经许可不得中途离开评审现场，不得迟到早退。

4. 评审专家和工作人员不得透露评审过程中的讨论情况和评审结果。

5. 评审时，评审专家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条件和标准，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其中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主要技术参数、商务报价和其他评审要素等，评审专家应逐项进行审查、比较，不得漏评少评。如发现与招标文件要求相偏离的，应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在工作底稿中予以说明；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投标文件的，可询问投标人，并允许

投标人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其对偏离条款进行补充、修正或撤回。

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评审委员会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7.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专家提供必要的评审条件和相应的评审工作底稿，并严格按照规定程序组织评审专家有步骤地进行项目评审，对各评审专家的评审情况和评审意见进行合理性和合规性审查，对主观项评审分畸高或畸低的重大差异评审情况（商务技术主观分总评分偏离平均分 30%以上），提醒相关评审专家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

8. 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得将自己的观点强加给其他评审专家，评审专家应自主发表见解，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9. 评审结束后，评审委员会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项目评审报告。评审报告是采购人确定中标人的合法依据，评审委员会应当如实、客观地反映评审情况，按照招标文件的评审办法和细则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说明推荐理由，并重点对中标候选人的技术、服务和价格等情况进行评价和比较。如排名第一的投标人报价为最高报价的，评审报告中须对其报价的合理性等进行分析 and 特别说明。

10. 评审专家应当独立、客观、公正地提出评审意见，不得带有倾向性，不得影响其他评审专家评审，并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如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可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将视为同意。

11.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评审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12. 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13. 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14. 评审专家应当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15.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第 87 号）第六十二条规定：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①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②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第 87 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③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④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⑤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⑥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⑦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1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658 号）第七十五条规定：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或者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的，由财政部门给予警告，并处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未回避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收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贿赂或者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 2 万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的罚款，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有上述违法行为的，其评审意见无效，不得获取评审费；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

#### **（四）投标文件的澄清**

1. 为有利于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相关事宜进行澄清。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供投标人澄清、说明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可能导致对其不利的评定。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应当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形式提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或同一电脑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进行串通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对相关投标人作出无效投标处理，并上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进行进一步处理。

### **十、评标原则**

投标截止时或评审过程中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予开标或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办法具体见后。

### 十一、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十二、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 （一）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 （二）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 十三、授予合同

#### （一）中标条件

1. 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
2. 投标人有很好地执行合同的能力；
3. 投标人能够提供质量技术、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产品及服务；
4. 中标人投标报价为中标价，作为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合同价。

#### （二）中标通知

1. 采购人依法确认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电子版），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单位和中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 3. 中标无效

- （1）发现中标人资格无效或中标人放弃中标或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2) 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三条、第七十四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 (三) 签订合同

1. 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与中标人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2. 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3.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5.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根据采购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6.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不得收取质量保证金。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 (四) 履约保证金规则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履约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 400-903-9583。

### (五) 预付款规则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 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 40%，不高于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 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 3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

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

#### （六）验收规则

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4. 采购人原则上应当在履约验收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验收结果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5.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

6. 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七）资金支付规则

采购单位应当及时组织项目验收，不得以政府部门审计作为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条件。采购单位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自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采购单位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履行内部付款流程，或者在合同未作约定的情况下以等待竣工验收批复、决算审计等为由迟延付。

## 第四章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相关说明

### 一、文件依据

1.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
3.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供应商网上注册登记和诚信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0〕8号）
4.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6.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简化中小企业类别确认流程有关事项的通知》（浙财采监〔2018〕2号）

**二、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相关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政策，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优先采购政策；执行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等政府采购政策。

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或**“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用于本项目的承诺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用于本项目的承诺书”**的，投标无效。

### 3.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 对符合前述条款要求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4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5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6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7 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产品认证证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8 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4. 支持创新发展

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4.2 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5.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省财政厅、浙江银监局、省金融办制定了《浙江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试点办法》浙财采监〔2012〕13号），所称的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投标人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投标人可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栏目了解相关信息。供应商可以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首页的“浙江政采贷”模块进入申请，还可以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首页的“金融服务”模块进入申请。

##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本次招标以综合评分法对投标人的各个项目依次作出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按照平等、客观、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在澄清、调查核实、评估和比较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价和比较，先评商务技术部分，后评投标报价部分。

### 一、商务技术文件评审（满分 70 分）

#### 评分细则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分)
1	相关认证	(1)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认证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及该证书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a href="http://cx.cnca.cn">http://cx.cnca.cn</a> 上状态为“有效”的查询结果截图，以上两种材料缺一不得分)	0-3 (客观分)
		(2) 投标人获得纸质课业簿册类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得 2 分。 (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相关网站查询界面并附网址，以上资料缺一不得分)	0-2 (客观分)
		(3) 投标人具有安全生产标准化认证的得 2 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相关网站查询界面并附网址，不齐全的不得分)	0-2 (客观分)
2	同类业绩	投标人提供自 2023 年 9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型项目业绩，每笔有效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每份业绩须同时提供中标公告网页截图并注明网址、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合同文本复印件以及提供能够证明该项目验收合格材料，未提供齐全的不得分。)	0-3 (客观分)
3	生产及服务能力	(1) 投标人自有投入本项目的对开四色胶印机数量：每提供一台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提供①设备购买发票、②实际场景设备照片或图片、③转账付款凭证，缺一不得分。)	0-3 (客观分)
		(2) 投标人自有投入本项目的联运柔印生产线：每提供一台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提供①设备购买发票、②实际场景设备照片或图片、③转账付款凭证，缺一不得分。)	0-3 (客观分)
		(3) 投标人自有投入本项目自动缝、折、切一条线作业本设备：每提供一条线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提供①设备购买发票、②实际场景设备照片或图片、	0-3 (客观分)

		③转账付款凭证，缺一不得分。）	
		（4）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设计、印刷、制作、装帧、包装、配送、售后服务等各岗位人员及职责明确、人员数量能充分保障项目实施的得 3 分；略有欠缺或不足的每项（处）扣 0.5-1 分，扣完此项分值为止。	0-3
4	技术指标响应	投标人所投货物技术参数指标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8 分；技术参数指标正偏离的，每项加 0.5 分，最多加 2 分；技术参数指标负偏离的，每项扣 1 分，扣完此项分值为止。	0-10 (客观分)
5	项目实施整体方案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选材及制作、交货方案、保证质量的控制措施等情况，各项方案内容详细、描述完整、条理清晰的得 5 分；各项内容有欠缺或不足之处每项（处）扣 0.5-1 分，扣完此项分值为止。	0-5
		（2）投标人及时供货的实施方案：如生产计划安排、交货时间和重要节点控制方案及保证措施，配送服务能力，各项内容完整、描述条理清晰且合理可行的得 5 分；各项内容有欠缺或不足之处每项（处）扣 0.5-1 分，扣完此项分值为止。	0-5
		（3）根据投标人对簿册未达到印刷要求及退、换、未到货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价：投标人有提供对簿册未达到印刷要求及退、换、未到货的解决方案，且方案完整、能有效解决印刷资料退、换、未到货等问题能够满足本项目的实际需求的得 5 分；各项内容有欠缺或不足之处每项（处）扣 0.5-1 分，扣完此项分值为止。	0-5
		（4）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书及质量保证书的完整性情况：售后服务范围、服务内容、服务方式、定期巡检、备品备件的准备和保障措施等情况，各项内容完整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5 分；有欠缺或不足的每项（处）0.5-1 分，扣完此项分值为止。	0-5
		（5）本地化服务能力：距采购人最近的售后服务网点情况、服务响应时间的快速性、具有的售后服务能力或技术支撑情况，以上各项内容完整、明确、可行且符合的得 4 分；存在欠缺或未明确的每项（项）处扣 2 分，扣完此项分值为止。	0-4
		（6）应急响应情况：投标人承诺所提供的簿册如出现印刷、装订、质量及数量问题，在接到学校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8 小时内上门更换同种类、同规格、合格的新簿册的得 3 分；在接到学校通知后 4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上门更换同种类、同规格、合格的新簿册的得 2 分；在接到学校通知后 6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上门更换同种类、同规格、合格的新簿册的得 1 分；其他不得分。 （投标人需提供书面承诺，否则不得分。若只满足响应时间或上门更换时间其中一项的，则以时间长的作评分依据	0-3 (客观分)

		降档得分)	
6	簿册 品质保障	(1) 根据投标人簿册印刷所使用的油墨及油墨辅料等的品牌、主要参数等质量情况进行评价：投标人对簿册印刷所使用的油墨及油墨辅料等品牌、主要参数等有详细具体的描述，且质量符合学生簿册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的，油墨及油墨辅料质量水平高、品质有保证、安全环保，并提供相应进货单、检测（检验）报告的得 4 分；各项内容有欠缺或不足之处每项（处）扣 0.5-1 分，扣完此项分值为止。	0-4
		(2) 根据投标人簿册的印刷辅料、装订材料、包装材料等的质量情况等评价：投标人对簿册所使用的印刷辅料、装订材料、包装材料等品牌、主要参数等有具体描述，且质量符合学生簿册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要求的，所使用的材料质量水平高、品质有保证、安全环保，并提供相应进货单、检测（检验）报告，以及承诺根据招标文件或采购人要求装订、分类及独立包装的得 3 分；各项内容有欠缺或不足之处每项（处）扣 0.5-1 分，扣完此项分值为止。	0-3
		(3) 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提供学生簿册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检部门检测合格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验报告，每份得 1 分，满分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0-2 (客观分)
7	政策分	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政府采购政策扶持对象的，提供相关依据材料和政策依据，每项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未提供相关依据材料的不得分。	0-2 (客观分)
	小计		70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细则，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文件进行书面审核和评论后，由各专家独立打分，打分时保留小数 1 位，每人一份评分表，并签名。投标人商务技术得分为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时保留小数 2 位。

## 二、报价评审（满分 30 分）

### 1. 拆启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公开宣读。

分析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财政部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

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评定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报价的最低报价【即以投标整体下浮率最高（百分比数值最大】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分=（1-评标基准价） / （1-投标报价下浮率）×30 分，计算结果保留 2 位小数。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统一不再给予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三、计算综合总分（满分为 100 分）：综合总分=商务技术得分+报价得分

## 第六章 采购合同

（范本，可据实修改）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甲方（采购方）： 武义县教育服务中心

乙方（供应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项目编号：WQ2025176-ZFCG039）** 采购结果，并按采购文件及投标文件（响应文件）条款，签订本合同。

### 一、合同货物：

（一）乙方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内容提供如下清单中的中标货物（根据基准单价与乙方的中标下浮率 \_\_\_\_\_ %折算后的合同单价即结算单价）：

类别	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合同单价 (元/本)	
学生用本	中学	笔记本（双线）	封面、封底 120 克胶版印刷纸四色彩印，内芯 20 张 70 克，规格 18.4*26.0cm。	本	
		练习本（单线）		本	
		几何本		本	
		作文本		本	
		英语本		本	
	通用	美术本	封面、封底 120 克胶版印刷纸四色彩印，内芯 20 张 100 克铅画纸，规格 26.0*18.4cm。	本	
		毛笔书法本	封面、封底 120 克胶版印刷纸四色彩印，内芯 20 张 35 克机制书画纸，规格 26.0*18.4cm。	本	
	小学	数学本	封面、封底 120 克胶版印刷纸四色彩印，内芯 20 张 70 克，规格 14.8*21.0cm。	本	
		笔记本（双线）		本	
		作文本		本	
		方格本		本	
		田字本		本	
		拼田本		本	
拼音本		本			
英语本	本				
备课笔记	98 张 / 本	16 开 19cm×26cm	100g 牛皮纸 70g 书写纸	本	
听课笔记	48 张 / 本	32 开 19cm×13cm	100g 牛皮纸 70g 书写纸	本	
工作笔记	80 张 / 本	32 开	100g 牛 80g 双胶纸	本	

		19cm×13cm	皮纸			
工作笔记	80 张 / 本	64 开 13 cm×9.5 cm	100g 牛皮纸	80g 双胶纸	本	
签头纸	100 张 / 本	16 开 19cm×26cm		70g 双胶纸	本	
文件头	1 张	16 开 19cm×26cm		80g 双胶纸	张	
签头纸	100 张 / 本	32 开 19cm×13cm		70g 双胶纸	本	
成绩单	1 张	A4 开 29.7 cm×21 cm		100g 双胶纸	张	
高中毕业生登记表	10 页 / 本	16 开 19cm×26cm		80g 双胶纸	本	
初中生成长记录册	8 页 / 本	16 开 19cm×26cm		80g 双胶纸	本	

## 二、供货时间、地点：

（一）交货时间：每学期开学前半个月，合同期间根据学校的需求，及时供货并提供服务。

（二）交货地点：武义县各中小学校。

## 三、质量标准：

（一）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同约定的厂家生产、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以说明书、合格证为准）和国家质量检测标准以及合同规定的性能要求以及环保要求。

（二）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乙（供）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退、包换）。由于使用单位保管及使用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费用承担按三包规定执行或双方的专门约定执行。每台设备上均应订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单位、设备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

（三）产品交货后，甲方如对产品材质或质量有疑问的，有权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产品相关问题进行检测，无论检测结果如何，检测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如运输、安装、调试、检测、税金等所需的任何费用。

## 四、服务支持体系：

设备或物（产）品在使用阶段如发现质量问题或甲方提出异议，乙方收到甲方使用部门的函、电后，应在\_\_小时内到达处理。（2）特殊设备的有关人员培训由乙方免费负责培训。

## 五、验收：

（一）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必须按本合同所约定的货物清单及要求对货物的品牌、外观、规格型号、数量、配件等及其他进行验收，乙方必须在验收现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二）乙方与采购学校（单位）直接联系，乙方将簿册运至交货地点后，由使用单位当场负责验收，并在验收单上签字。乙方提供的全部产品应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相关条款等规定，乙方必须在验收现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验收如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如发现物资设备与合同规定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所产生的任何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并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如货物在使用期内被证明存在缺陷，包括但不限于潜在的设计缺陷或使用了不合适的材料，甲方有权凭有关证明文件向乙方提出索赔扣款，金额双方协商解决。

（四）甲方有权对所有采购的簿册随机抽取并请质检部门组织专家进行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如发现有一样不合格，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六、异议期：**货物验收后\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对设备有异议的，乙方应在\_\_\_个工作日内负责解决。

#### **七、付款方式：**

\_\_\_\_\_。

#### **八、转包或分包**

（一）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二）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三）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九、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 5%作为违约金。

（二）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三）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三）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一、合同相关文件：**

（一）有关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设备清单、

技术参数、答疑函、承诺函及售后服务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二）若“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承诺函”与本合同有出入时，以“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承诺函”为准。

**十二、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字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十三、合同争议处理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一）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四）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代理机构鉴证壹份。合同附件和本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 方：

单位名称（盖章）：**武义县教育服务中心**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户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户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部分）

### 第一部分、资格文件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

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

# 投 标 文 件

（资格文件）

项目编号：WQ2025176-ZFCG039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

投标人地址：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料：

1. 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2.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我方参加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项目编号：WQ2025176-ZFCG039）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方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其他相关承诺：

1. 我方与采购单位不存在利害关系，且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2. 我方承诺不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本文件中所提供的相关材料均真实有效，不存在虚假、造假行为。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单位自愿承担被取消中标资格等一切责任。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_\_\_\_\_

\_\_\_\_\_年 月 日

备注：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明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材料（根据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微企业，提供承诺函或相关依据；项目无要求的可不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制造商其他情况				
			所属行业	从业人员数量（人）	营业收入（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1	笔记本（双线）		工业  [不允许更改行业]				
2	练习本（单线）						
3	几何本						
4	作文本						
5	英语本						
6	美术本						
7	毛笔书法本						
8	数学本						
9	笔记本（双线）						
10	作文本						
11	方格本						
12	田字本						
13	拼田本						
14	拼音本						
15	英语本						
16	备课笔记						
17	听课笔记						
18	工作笔记						
19	工作笔记						
20	签头纸						
21	文件头						
22	签头纸						

23	成绩单						
24	高中毕业生登记表						
25	初中生成长记录册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

年 月 日

填写要求：

①“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采购文件要求中“本项目明确的所属行业类别”填写，不得缺漏（辅料、配件、安装耗材等不作评价）；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 3 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确定。

④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⑤“制造商”（或称“生产企业”、“生产制造商”）系指产品的直接生产创造者，不包括委托加工、委托生产制造等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为中小企业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

年 月 日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符合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材料（根据项目要求提供，无要求的可不提供）。

**【信用记录以代理机构查询留证为准，供应商可不提供。】**

第二部分、商务技术文件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

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

#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编号：WQ2025176-ZFCG039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

投标人地址：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非法人本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时无须提供授权）；

二、投标声明书；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如企业简介，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专业能力，企业荣誉，企业资质，拥有相关认证情况等等）；

四、2023 年 9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具备的同类项目业绩，提供业绩清单及合同复印件；

五、生产及服务能力（如拥有的设施设备情况，实施人员团队配置情况）；

六、技术/商务响应表（针对“招标需求”所列的技术参数条目及商务条款，逐一说明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等响应情况）；

七、针对本项目的整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一）产品配置清单；

（二）选材及制作、交货方案、保证质量的控制措施等情况；

（三）及时供货的实施方案情况；

（四）对簿册未达到印刷要求及退、换、未到货的解决方案；

（五）售后服务承诺书及质量保证书；

（六）本地化服务能力情况；

（七）应急响应情况；

（八）验收方案或建议情况；

八、簿册品质保障；

（一）油墨及油墨辅料等的品牌、主要参数等质量情况；

（二）印刷辅料、装订材料、包装材料等的质量情况；

（三）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提供学生簿册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检部门（机构）检测合格的检验报告；

九、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结合评分细则提供]。

**【无固定格式的由投标人自拟提供。投标文件内容需清晰，条理有序，与评分点关联。否则可能引起评标委员会的不利判定。】**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武义县教育服务中心：

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_\_\_\_\_）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后附：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2.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3. 被授权人在投标单位的社保缴纳记录材料复印件（被授权人为非投标单位人员的需提供说明）。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时无须提供授权，但须提供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 二、投标声明书

武义县教育服务中心：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项目编号：WQ2025176-ZFCG039）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所有条款。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_\_\_\_\_；规格型号：\_\_\_\_\_；该型号产品我方有现货可供，并已于年月生产完工或向\_\_\_\_\_（原厂商名称）购进[或需在中标后向\_\_订购]。

4.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_\_\_\_\_  
\_\_\_\_\_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如企业简介，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专业能力，企业荣誉，企业资质，拥有相关认证情况等等）

#### 基本格式表

（可根据需要自行扩展相关内容）

（一）一般情况		
公司名称		
公司地址		
公司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金		
公司主业		
业务范围		
典型项目实例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简图		
（三）拥有的相关资质		
资质名称	发证单位	获得时间
（四）拥有的相关认证		
认证名称	发证单位	获得时间
（五）曾获得的荣誉		
荣誉名称	发证单位	获得时间
（六）企业优势描述及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七）与本企业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单位情况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八）与本企业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的单位情况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关系说明
（九）与本企业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情况		
企业名称	成立时间	关系说明
<p>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即存在本表七、八、九项情形），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若存在以上情形的，均作无效投标处理。</p> <p>企业承诺：我单位在参加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项目编号：WQ2025176-ZFCG039）的投标中，若存在上述情形，同意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十）企业与其他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情况		
利害关系情形	存在利害关系企业名称	关系说明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b>（十一）企业与采购人之间存在利害关系情况</b>		
利害关系情形	是否存在	关系说明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四、2023 年 9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具备的同类项目业绩，提供业绩清单及合同复印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业主名称及联系方式	备注
1					
2					
3					
.....					

注：合同复印件附后。

此表格式供参考，也可按需要自行制作。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五、生产及服务能力；

【如拥有的设施设备情况，实施人员团队配置情况，格式自拟】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六、技术/商务响应表；

（针对“采购要求”所列的技术参数条目及商务条款，逐一说明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等响应情况，对于技术参数中要求“不小于”“不大于”多少数值的指标，在响应情况中必须明确答复出能达到的数值，而不能仅简单地对技术参数进行复制粘贴。）

商务部分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技术部分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七、针对本项目的整体实施方案，包括且不限于以下各项：

包括但不限于：

### （一）产品配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或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性能及指标	备注
1					
2					
3					
4					
.....					

（二）选材及制作、交货方案、保证质量的控制措施等情况；

（三）及时供货的实施方案情况；

（四）对簿册未达到印刷要求及退、换、未到货的解决方案；

（五）售后服务方案情况；

（六）本地化服务能力情况；

（七）承诺所供的簿册如出现印刷、装订、质量及数量问题响应处理时间；

（八）验收方案或建议情况；

**[格式自拟]**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八、簿册品质保障；

- （一）油墨及油墨辅料等的品牌、主要参数等质量情况；
- （二）印刷辅料、装订材料、包装材料等的质量情况；
- （三）投标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提供学生簿册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检部门（机构）检测合格的检验报告；

### 【格式自拟】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九、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结合评分细则提供]。

第三部分、报价文件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

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

#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项目编号：WQ2025176-ZFCG039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

投标人地址：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WQ2025176-ZFCG039

采购内容	投标报价 (下浮率)
2025 学年—2026 学年（两个学年） 武义县中小学学生簿册采购项目	小写：_____ % 大写：百分之_____

备注：

1. 下浮率百分比数值越大报价越低（如：下浮率为 15%的报价低于下浮率为 8%的报价）。
2. 下浮率百分比数值必须大于等于 0、小于 100。
3.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报价金额最多可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4. 结算单价=基准单价\*(1-中标下浮率)。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